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鼓楼区市场监管局把政府信息公开作为一把手工程来抓，实行各单位一把手负总责，班子成员分管负责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机制，各股室、直属单位主要负责人对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负具体责任。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监督小组等常设工作机构，切实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的组织领导，确保各项工作组织领导到位。按照“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基本要求，贴近人民群众的需要，围绕向社会公开和在单位内部公开两大类内容，不断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将机构职能、内设股室和直属单位的工作内容和标准，将有关原工商（食药监、质监）政策法规、原工商、食药监业务内容和办事流程、责任追究、监督举报电话、地址、电子邮箱等政府信息公开内容整理编印上墙。2021年，我局执法稽查工作成效明显，截至目前，立案66起（其中上年结转案件22起），结案59起（含移送公安机关3起、免于处罚3起、撤案1起、诉讼执行中2起）；2021年共完成企业新设立626户，迁入124户，迁出95户，个体新设2873户，截止2021年10月25日鼓楼区局企业总户数为4706户，在业个体工商户21323户；完成企业变更636次（电子化率91.82%），注销282户；完成企业档案查询1291余人次，完成企业服务3500余次。完成食品经营许可证新办理895户，变更59户，注销食93户。河南省小经营店登记证办理691户，注销135户，变更17户。特种设备告知128台，使用登记427台，注销15台，变更109台，停用43台，报废4台，补证1台。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9958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54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是政务公开不及时

专人负责政务公开工作，对接区政府相关科室，及时传达政务公开有关工作要求。督促相关股室按时做好有关政务信息的公开工作。

二是对政务公开工作重视不够

机构改革合并后，机构职能发生较大变动，领导班子多次就政务公开工作汇报讨论，强调政务公开工作是新时代条件下贯彻群众路线的必然要求，也是全面推进法治政府的重要抓手，要求全体工作人员必须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切实增强工作的主动性和责任感。

三是政务公开不规范

以新《条例》为重点，组织了政务公开工作人员进行学习，召集业务工作人员学习新《条例》，传达了相关文件精神和最新要求。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